

# 上海市普陀区审计局

普审发〔2024〕16号

签发人：顾铖樟

## 关于普陀区2023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会议报告关于普陀区2023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2024年7月17日，区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普陀区2023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并就做好审计整改工作提出审议意见。

### 一、整改工作的部署推进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整改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整改工作，印发《关于进一步深

化审计整改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相关单位提高整改政治意识，强化整改政治担当；有效压实整改责任，确保整改落实到位；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多措并举落实整改；深化整改结果运用，提升整改工作实效。

区审计局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要求，按照区人大常委会有关审议意见，及时开展审计整改检查和督查，主动配合区人大审计整改跟踪监督，积极落实区委审计委员会部署工作。区委审计办、区审计局加强制度建设，制订审计重大事项督促办理实施办法和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管理办法，明确整改认定标准，规范整改工作流程，厘清部门职责分工，加强沟通衔接，理顺工作机制，建设督促办理闭环，落实审计整改范围全口径、全覆盖要求。

相关部门和单位认真履行审计整改责任。主管部门切实履行行业管理职能，注重加强部门间沟通协调，强化细化业务指导，以整改促管理，提升行业管理水平。被审计单位切实履行审计整改主体责任，按期明确整改目标，细化分解任务，落实整改要求。截至 2024 年 10 月末，区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反映问题 14 个，均已完成整改。相关部门、单位通过调整预算、核减投资、收缴租金、会计调账、建立台账、更新报表、修订合同等方式采纳审计意见和建议 28 条，落实 28 条，完成审计整改工作。

## 二、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 （一）财政管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 **1.对部分预算项目实际未支出的问题**

区财政局强化预算刚性约束，控制年中追加预算，确需追加的，严格按照程序办理预算追加手续；加强预算执行分析，督促各部门对当年支出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对不具备实施条件、进度缓慢以及预计难以支出的项目提出预算调减申请，交由财政收回资金统筹调整用于其他急需和重点领域。

## **2.对部分预算项目执行率偏低的问题**

区财政局加强预算执行考核，严格落实按月开展考核通报；强化预算执行监控，建立健全本区预算执行监控常态化机制，严格落实《普陀区预算执行监控管理办法（试行）》，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对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调整等进行全流程监控。

## **3.对部分采购业务未使用电子集市的问题**

区财政局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开展财政业务培训，从政策规定和系统实操两方面进行讲解，指导各部门细化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确定采购方式、采购组织形式、采购目录等，规范预算单位政采行为。1个部门开展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专题培训，明确维修支出报销材料要求，严格落实公务用车定点维修制度。

## **4.对部分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2个部门开展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专题培训，健全公务用车台账管理，规范车辆使用信息登记，加强台账信息审核检查，准确填报区公务车辆信息化管理平台数据，做到公务用车集中管理、

统一调度、规范使用。

## **(二)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和重点项目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中以（上海）创新园建设相关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 **1.对个别政策评估标准不够完善的问题**

1家单位完善政策评估标准体系，降低定性指标的权重，细化定量指标评分标准，提高评估标准指导性，并根据新建指标组织开展政策认定试点评审，发挥政策引导作用。

### **2.对个别政策落实晚于合同约定的问题**

1家单位修改租赁合同模板，依据政策审批流程，调整合同条款中关于政策认定情况告知的表述，明确合同双方权利义务，保证合同约定与政策流程的一致性。

### **3.对政策实施自评估报告未按规定报送的问题**

1家单位加强政策实施评估报告的研究制定工作，编制年度政策实施自评估报告，对政策落实情况逐一开展分析评估，征询相关单位意见后报送政策牵头部门。

## **(三)建设项目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 **1.对部分项目工程造价结算不准确的问题**

5家建设单位加强工程价款结算管理，核实结算资料，根据审计意见调整结算造价，提高工程造价结算准确性，节约财政资金 1089.31 万元。

## **2. 对部分项目分项概算未及时调整的问题**

1家建设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办理分项概算调整手续，加强建设项目过程投资控制；1家建设单位督促财务监理对各类费用实施动态管理，及时纠偏，确保财政资金合理使用。

## **3. 对部分项目招投标管理不够规范的问题**

3家建设单位开展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规范招投标业务流程，督促相关单位加大招投标资料审核力度，加强合同签订审核，从源头强化合同关键内容管控。

## **4. 对部分项目竣工决算编制不准确的问题**

2家建设单位核实建设成本，调整竣工财务决算报表，提高报表准确性；1家建设单位按规定编制竣工财务决算报表，规范建设项目财务管理基础工作。

## **(四) 国有资产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 **1. 对房屋资产基础管理不够完善的问题**

一批房屋资产因机构改革须进行资产调剂，涉及的2个部门根据公物仓管理要求有序推进房屋资产出仓程序，其中产权部门完成房屋资产状态调整，使用部门向公物仓管理部门提出书面申请，提高公物仓信息系统数据准确性，夯实房屋资产管理基础。

### **2. 对房屋出租管理不够规范的问题**

1家单位全面梳理租入房屋对外出租情况，建立租金收取台账，完善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定期核对机制；1家单位收回个别房屋出租未及时收取的租金，涉及资金19.35万元。

### 3.对固定资产财务核算不够准确的问题

4个部门及时查找原因，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资产管理系统数据更新及财务处理，涉及金额 144.51 万元；1家单位将临时设施处置收益 10.62 万元按规定归集入相关核算账户。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二十届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第二次会议精神，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发挥审计在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中的独特作用，按照区委、区政府对审计工作的部署要求，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着力提升城区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努力为普陀实现经济发展高质量、城区形象高颜值、人民生活高品质、城区治理高效能、干部人才高素质“五高”目标，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上海市普陀区审计局

2024年12月31日

---

上海市普陀区审计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31日印发